

TAF 與 Verra 簽署認證合作備忘錄

驗證機構認證處/林奕榮、劉長怡

「氣候變遷」刻正促使全球積極推動永續、減碳、潔淨能源等政策與方針，期可透過「減緩」(mitigation) 與「調適」(adaptation)方式，以因應人類行為對於環境所造成之改變與衝擊。於「減緩」活動方面，各國政府亦藉由溫室氣體減量作為，透過減少排放至大氣中的溫室氣體或捕集與儲存溫室氣體等方式以降低大氣中溫室氣體濃度，推遲或減少對於環境變化之衝擊。

Verra 為一非營利國際組織，於 2007 年設立，目的係於環境與永續面向為全球提供具品質與可信賴的保證(assurance)機制。Verra 發展一系列相關活動與方案以實踐其設立宗旨，如溫室氣體減量、廢棄物減量、碳捕集與儲存等，於其發展之方案當中 - 「Verified Carbon Standard」(以下簡稱 VCS 方案) - 著重與推動因應氣候變遷之「減緩」活動，引領全球利害相關者共同透過溫室氣體減量與移除方式，積極面對環境衝擊，並貢獻全球市場所須要的碳額度或碳權(carbon credit)(以下統稱碳權)¹。

VCS 方案採認第三方確證(validation)與查證(verification)機制，除了應用聯合國清潔發展機制(Clean Development Mechanism)(以下簡稱 CDM)指定經營實體(Designated Operational Entity)之確證/查證機構資源外，亦採認國際認證論壇(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Forum)(以下簡稱 IAF)之認證機構會員所認證之確證/查證機構資源²。於確證/查證之要求上，參採國際標準組織(ISO)發布之「ISO 14064-3：2019 - Greenhouse gases - Part 3：Specification with guidance for the verification and validation of greenhouse gas statements」與「ISO 14064-2：2019 - Greenhouse gases - Part 2：Specification with guidance at the project level for quantification, monitoring and reporting of greenhouse gas emission reductions or removal enhancements」³以及聯合國 CDM 核可之減量方法學運作⁴。

¹ 參考「VCS Program Guide」(v4.3)。

² 參考來源：<https://verra.org/validation-verification/#for-the-vcs-program>。

³ 參考來源：<https://www.iso.org/home.html>；另可參考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發行之「溫室氣體 - 第 3 部：溫室氣體聲明之查證與確證附指引之規範」與「溫室氣體 - 第 2 部：專案層級溫室氣體排放減量或移除增量之量化、監督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https://www.cnsonline.com.tw/>)。

⁴ 參考「VCS Standard」(V4.4)。

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以下簡稱 TAF)為 IAF 之認證機構正會員，並具備溫室氣體領域相關之多邊相互承認協議(Multilateral Recognition Arrangement, MLA)簽署資格⁵，於 2008 年 6 月起開放溫室氣體確證/查證機構之認證服務，包含因應氣候變遷減緩活動適用之溫室氣體減量與移除之確證/查證機構認證服務，且同樣與 VCS 方案採用 ISO 適用標準，並與我國行政院環境部共同參採聯合國 CDM 機制(包含確證/查證方式與減量方法學等)推動我國溫室氣體減量方案之確證與查證機構之認證，截至今年已累積近 15 年之認證經驗。

鑒於全球市場對於 Verra 發展之 VCS 方案具相當信賴與需求，且為推動我國市場與企業得以參與全球溫室氣體減量與移除活動，並將減量及/或移除之成果 - 碳權 - 貢獻予我國及全球之需求者，本會於 2022 年 6 月起持續與 Verra 接洽討論合作發展，並於 2023 年 4 月與 Verra 簽署認證合作備忘錄，正式宣告 TAF 將與 Verra 共同合作，將 VCS 方案之效益及對環境之貢獻帶給我國應用及參與。



TAF 業於 2023 年下半年度與 Verra 進行密切合作及研議，並請 Verra 提供相關評鑑能力建置訓練資源，同時將持續關注 VCS 方案刻正對於其標準進行重大改版之進程與修正內容，即時因應認證活動及相關規範之規劃與設計，並預計配合 VCS 方案新版標準發布時程開放認證服務，俾利未來參與 TAF 認證活動之利害相關者得以符合 VCS 方案之最新規定，並避免新舊標準轉換可能產生之困擾或損失。

讀者若對於 TAF 發展之 VCS 方案確證/查證機構之認證服務有任何建議或疑問，歡迎與 TAF 驗證機構認證處洽詢與交流。

⁵ 參考來源：<https://iaf.nu/en/recognised-abs/>。